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无董事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9月20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刘才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刘才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刘才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刘才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刘才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

刘才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刘才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